

10 、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宝鸡市图书馆） 的 （宝鸡市周文化沉浸式体验空间暨周文化文献典藏中心建设项目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宝鸡市周文化沉浸式体验空间暨周文化文献典藏中心建设项目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西安青果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386.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7.0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青果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21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